

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 揭阳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组成人员的通知

揭府办〔2019〕23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鉴于揭阳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部分成员工作变动，市人民政府决定予以调整。调整后的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：

主任委员：马儒生（副市长）

副主任委员：袁文键（市政府党组成员、市政府秘书长）

王少鸿（市司法局局长）

常任委员：黄少斌（市公安局副局长）

林 华（市司法局副局长）

吴宗鑫（市财政局副局长）

朱文涛（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）

吴俊材（市自然资源局副处级干部）

王耿明（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）

刘文江（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）

苏鸿基（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）

曾海波（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副局长）

李建坤（市卫生健康局副局长）



陈裕林（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）

刘朝汉（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副局长）

袁瑞荣（市信访局副局长）

林乐书（市司法局副调研员）

非常任委员：林秀梅（市人大代表 广东南山律师事务所
律师）

吴彩霞（市政协委员 揭阳市政协办公室）

李国波（揭阳职业技术学院法学教授）

王紫零（揭阳市委党校副教授）

葛志坚（市政府法律顾问 广东谨信律师
事务所律师）

郑 旭（市政府法律顾问 广东冠法律师
事务所律师）

吴奕练（广东冠法律师事务所律师）

张宇光（广东圣桥律师事务所律师）

刘桂东（广东粤剑律师事务所律师）

陈 涛（广东德万律师事务所律师）

市行政复议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司法局，办公室主任由
王少鸿同志兼任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年6月10日